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
- 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项目投资总额约人民币 150,000 万元（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其中拟使用超募资金 60,000 万元。
-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已经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稳健医疗”）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相关风险提示：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技术风险、项目进程及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22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4.30元，共计募集资金371,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5,884.93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319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4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字[2020]第ZI10584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20年9月1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

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高端敷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数字化管理系统项目”，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1	高端敷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21,685.86	21,685.86	备案号： 2018-421130-27-03-0674 09	黄环函 [2018]178号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70,456.87	70,456.87	备案号：深龙华发改备 案（2018）0207号	-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542.15	23,542.15	备案号： 2018-420117-17-03-0559 46	新审批字 [2018]193号
4	数字化管理系统项目	26,881.05	26,881.05	备案号：深龙华发改备 案[2019]0350号	-
合计		142,565.93	142,565.93	-	-

2020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25.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募集资金23,371.7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使用超募资金63,9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2020年10月29日召开的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4日在巨潮咨询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2020-008、2020-009）。

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3,319.00 万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63,9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都发表了相关意见，同意上述超募资金的使用，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在巨潮咨询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9）。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完成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截至本次公告前，公司尚有超募资金及相关资金收益合计约 149,547.47 万元（包括理财利息收益，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金额为准）。

四、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新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具体情况

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中的60,000.00万元用于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实施主体
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	150,000	60,000	稳健医疗（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包括非织造卷材中心、灭菌加工中心、国内医疗销售营销中心、湖北区域总部智能配送中心、华中区域总部及集团第二研发中心等六大中心，总投资约15亿元，由公司全额投资，自主经营。通过项目建设提高企业产能，扩大市场占有率，使企业整体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规模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实现公司市场战略部署，满足产品未来市场需要

按照未来公司市场战略，武汉公司急需扩大规模及产能，新建水刺车间、成品车间、会展中心、智能配送中心及研发中心等设施，满足企业未来生产经营需求，提高生产能力，建立适度超前的企业规模和行业优势，满足产品未来市场需求。

2、增强企业市场核心竞争力，抢占国际市场份额

医用敷料市场方面，企业通过多年积累的生产规模和技术水平方面突出优势，已取得领先市场地位。由于该行业较为分散，国内中小竞争厂商数量众多，市场竞争已由价格及质量竞争上升至研发能力、管理能力、资金实力的全方位竞争。在健康生活日用消费品市场方面，企业通过前期革新型产品开发和品牌推广取得了良好销售业绩。随着消费升级及消费市场的不断扩大，各层次竞争者均逐步发力消费领域，行业市场竞争程度将持续加剧。

因此，稳健医疗（武汉）有限公司立足湖北，着眼未来市场，必须通过扩大产能，实施母公司一体化战略，提供成本更低、更大规模的系列产品，形成、巩固前期所取得的行业优势及核心竞争力，抢占更多未来国内外市场份额。

3、完善新洲区经济产业格局，落实城市总体规划

项目的建设依托阳逻经济开发区现有优势，选址条件优越，周围配套齐全，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开发区纺织业结构布局，符合《武汉新洲阳逻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2020-2030）》规划要求。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方向，符合当前武汉市城市总体规划、新洲区发展规划及新洲区分区规划的相关要求。项目的实施，能够一定程度上促进武汉市、新洲区社会经济的健康快速发展，实现企业的扩能增产市场战略，对新洲实施“两大引领、三城联动、多点发力”发展战略具有积极意义。

1、产业政策条件具备。按照《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中国制造2025》、《纺织工业“十三五”科技进步纲要》等相关产业、行业发展规划，发展壮大我国的医用纺织用品产业已上升到国家层面重大战略规划。

2、区域规划要求相符。按照《武汉市新洲区分区规划（2018-2035年）》、《新洲新型工业化示范园区规划》的相符性要求提出的构建“一环引领、双城联动、三轴辐射、多板块支撑”的产业发展格局和“两轴五区三组团”的规划结构，在二类工业用地上布局食品加工、医药制造、纺织服装等工业项目。

3、生产技术条件充分。winner稳健医疗拥有境内外19家一级及二级全资、控股子公司，有二十余年医用卫生材料和医用敷料生产经验，目前主要产品系列包括医用伤口敷料、手术室耗材、医用卫生材料及家庭健康护理用品等，是中国医用敷料产品主要出口商，每年向全球各地提供大量一次性医疗用品。其中，以全棉水刺无纺布产品为领衔，winner稳健医疗再次获得了行业内外的关注。从建立至今，winner稳健医疗便一直秉承“爱生活，爱健康”作为品牌主张，坚持、专注地做每一件事，并力求做到极致，走出“创新、专业、友好”的个性发展之路。

4、项目市场前景广阔。我国是产棉大国又是棉花消费大国，随着无纺布原材料变化和技术进步，因近年来木浆和人造纤维受到环保制约和国家产业政策的限制，全棉水刺无纺布应运而生。

（四）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实施能够有效的扩大企业生产能力，保持适度超前的产能水平，提高生产效率，为企业抢占市场份额提供有力的保证。符合公司长期发展利益的需要。因今年疫情影响，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力做好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服务经济社会加快恢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第11条的规定“对列入省优先发展产业目录的工业项目，以及医疗器械、药品、防护用品等工业项目，可按所在地土地等别相对应标准的70%确定出让底价”。武汉稳健公司作为疫情防控企业，可依据享受七折地价优惠政策。故及时开展项目建设，不仅有利于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同时有利于公司降低建设成本。结合新洲区产业政策的支持力度，还能有效的降低企业整体运营成本，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五）项目投资计划

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万元)	设备购置费(万元)	安装工程费(万元)	其他费用(万元)	投资额合计(万元)	占比(%)
建设投资	53,240.44	57,984.18	3,099.79	22,195.48	142,259.89	94.84
建设期利息						
铺底流动资金					7,740.11	5.16
项目总投资					150,000.00	100.00

本项目规划建设期周期30个月，已于2020年11月11日按项目用地招标拍卖挂

牌的程序完成土地摘牌,且已与政府部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目前正在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从土地正式交付并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办妥建筑施工许可证,规划许可证等全部施工前需要的全部合法证件之日起算,以该项目建设为主体。

(六) 项目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

(七) 项目已经取得或者尚待有关部门审批的说明

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的总体规划用地面积为285,634.57m²(约428.45亩),目前已在政府土地交易网站完成土地摘牌,且与政府部门签订了土地出让确认合同,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完成后将陆续办理土地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相关证件,预计12月份办理完成。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已获报政府主管部门审批和备案,备案号为2020-420117-17-03-060371。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八) 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项目产品全棉水刺无纺布、棉柔巾属中高端棉纺织产品,产品种类较多,存在未来国内水刺布厂家不断增加、国产设备投入使用带来的市场竞争可能加剧的风险。

2、技术风险:本项目为非织造布生产项目,水刺法是本项目生产的主要技术,目前水刺技术已经发展成熟,存在未来水刺非织造布技术革新可能带来的冲击影响。

3、财务风险:项目存在持续投入的过程,项目的建设周期较长,对资金有较高需求,相关费用的支出及摊销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整体业绩。

(九) 募集资金管理计划

相关审批程序履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逐步投入募集资金,

并对项目实施单独建账核算，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实施监管监督，并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使用超募资金中的60,000.00万元用于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有利于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新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不会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中的60,000.00万元用于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中的60,000.00万元用于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与原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0,000.00 万元用于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稳健医疗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会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0,000.00 万元用于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健医疗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的核查意见》。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九日